

枣庄市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枣安发〔2020〕6号

关于印发《枣庄市2020年“安全生产月” 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安委会、枣庄高新区安委会，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大企业：

根据省政府安委会《关于印发〈山东省2020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安发〔2020〕7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了《枣庄市2020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枣庄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5月21日

枣庄市 2020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 实施方案

今年 6 月是全国第 19 个“安全生产月”。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的重要指示精神，推动全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关于印发〈山东省 2020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鲁安发〔2020〕7 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如下：

一、主题和时间安排

活动主题：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

活动时间：2020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二、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部署，着眼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安全生产和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排查整治工作，推动各级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深入排查安全风险隐患，扎实推进问题整改，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通过开展教育培训、隐患曝光、问题整改、经验推广、案例警示、监督举报、知识普及等既有声势又有实效的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全民安全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促进安全生产水平提

升和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营造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

三、主要内容及分工

2020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在全市范围内按四周、四个阶段统一开展，每个阶段突出一个重点。

（一）第一周为“集中学习教育周”，主要开展以下活动：

1. 举行启动仪式。拟定于6月1日上午在市中区举行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仪式暨安全宣传咨询活动，集中开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常识、事故预防、应急处置、逃生自救等应急管理科普知识宣传咨询。各区（市）、各部门要积极采取多种形式启动“安全生产月”活动，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纸、网站、微博、微信、户外电子显示屏等各种媒体平台作用，在重要场所、重点区域等醒目位置悬挂横幅、标语和口号，持续滚动播放安全提示、公益广告、科普短视频，营造浓厚安全氛围。（责任单位：各级安委会分别牵头，安委会各成员单位、新闻媒体和企业配合）

2. 组织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学习宣传。各区（市）、各有关部门、单位要以党政领导干部和企业负责人为重点，通过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干部专题培训、专题巡回宣讲、举办专题网络课堂等形式，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加深理解，武装头脑，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增强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思想自觉和

行动自觉。各区（市）要在广播、电视、报刊、网站、新媒体等平台开设专题专栏，在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公共场所的宣传栏、文化廊等广泛张贴学习宣传挂图、海报，开展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宣传解读，推动学习贯彻走深走实。（责任单位：各级安委会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新闻媒体配合）

3. 开展线上教育。各级要通过当地主要媒体、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网络直播平台等，开设“安全生产大家谈”云课堂，组织开展网络视频访谈、远程在线辅导和安全生产“公开课”“微课堂”“公益讲座”等多种形式的线上活动，邀请安全生产专家、政府部门领导、企业安全生产负责人和一线技术工人等，围绕责任落实、隐患排查、风险管控、应急处置等内容，开展学习教育和辅导交流，扩大安全宣传覆盖面，切实增强安全教育实效。（责任单位：各级安委会办公室牵头，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和新闻媒体配合）

4. 组织专项行动。组织开展全市企业全员安全生产“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专项行动，以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政策文件、标准规程、操作技能和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建设运行知识为重点，开展企业全员全岗位的安全生产培训教育，推动企业管理者树立抓安全培训、促安全生产思想意识，推动企业全员安全知识应知必会、安全技能应会必会。（责任单位：各级安委会办公室牵头，安委会成员单位分工负责，各企业参加）

（二）第二周为“排查整治进行时展示周”，主要开展以下活动：

1. 集中宣传。各区（市）、各部门、单位要紧密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明确的工作任务，组织当地主流媒体，对排查整治工作广泛宣传发动，持续深入推进，反映工作进展，及时报道成效。市安委会办公室将开设专题专栏，重点报道各区（市）排查整治进展情况，宣传推广基层先进典型、经验做法和工作成效。（责任单位：各级安委会办公室牵头，安委会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新闻媒体配合）

2. 警示教育。各区（市）、各部门、各企业要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警示教育展、反思大讨论等形式，加强安全生产领域典型案例的警示教育，深入剖析事故原因，深刻吸取教训，切实引以为戒，推动企业落实责任、完善措施，防范同类事故发生。（责任单位：各级安委会成员单位按监管职责分工负责）

3. 排查整治。各区（市）、各部门、各企业要广泛发动企业员工，开展“安全生产啄木鸟”“企业风险扫描仪”“隐患排查显微镜”等活动，推动企业对重点场所、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深入排查整治，从源头上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责任单位：各级安委会成员单位按监管职责分工负责，各企业负责）。广泛发动城乡社区居（村）委会、物业公司和居（村）民，开展“查找身边隐患”“专项整治纠察员”等活动，积极举报风险隐患，排查安全违法违规行为，做到防患于未然（责任单位：各级安委会办公室牵头负责）。要严格按照国家和省部署安排，完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集中现场检查，应急管理部门会同消防救援机构组织督导检查（责任单位：各级应

急管理部门、消防救援机构，各危化企业负责）。要根据《全市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百日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枣安办发〔2020〕9号）要求，按照“属地管理”及“规模企业一户不少、重点企业一个不漏”的原则，进行集中检查、异地执法检查 and “回头看”等活动，确保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责任单位：各级安委会办公室牵头负责）

（三）第三周为“安全宣传咨询周”，主要开展以下活动：

1. **集中宣传咨询。**6月16日为全国统一的安全宣传咨询日，各区（市）、各部门要集中组织开展以线上为主、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宣传咨询活动。线上，主要依托当地主流媒体和新媒体平台，以“主播走现场”形式，走进生产厂区、化工园区，参观生产过程、工艺流程、装置设备等，介绍安全生产工作举措，连线相关应急预案演练，搭建企业与社会公众沟通的桥梁。线下，在严格遵守当地疫情防控要求的前提下，组织安全监管人员和专家进社区、进公共场所，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普及安全常识，解答社会公众提出的疑惑咨询。（责任单位：各级安委会办公室负责，新闻媒体配合）

2. **开展互动展示。**各区（市）、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结合实际，利用各类媒体、网站、手机软件等，创新开展“公众开放日”和直播互动、网上展厅、线上安全体验、H5安全互动游戏等活动。积极参加中国应急信息网、全国“安全生产月”官网等平台开展的知识竞赛、新浪微博发起“身边的安全谣言”话题、“天天学应急”第三季全民有奖答题、抖音等平台发起的“我

是安全明白人”话题等各类活动，以微视频形式展示生产生活中容易忽视的安全问题，普及安全知识，提高社会公众的安全意识和素养。（责任单位：各级安委会办公室牵头，安委会各成员单位、新闻媒体配合）

（四）第四周为“安全生产齐鲁行宣传周”，主要开展以下活动：

1. **宣传报道。**各区（市）、各有关部门要紧紧围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起步开局，协调当地主要媒体，组织开展“区域行”“专题行”“网上行”，广泛宣传行动安排部署，深入报道排查整治工作进展、办法措施、整改成效，及时曝光重点行业领域、单位场所和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过程中发现的典型问题，督促整改落实。各区（市）安委会办公室要配合省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启动“安全生产齐鲁行”，宣传推广落实责任链条、弥补短板弱项、创新管理举措、优化制度机制和加强重点工程安全等方面的经验做法。（责任单位：各级安委会办公室牵头，安委会成员单位、新闻媒体配合）

2. **举报投诉。**各区（市）、各有关部门要畅通群众监督和媒体监督渠道，充分利用电信、网络手段，发挥12350举报投诉热线和119、96119消防举报电话、微信微博等平台作用，鼓励引导广大群众特别是企业员工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根据举报线索组织新闻媒体进行报道，及时开展案例警示教育。

（责任单位：各级安委会办公室牵头，安委会成员单位、新闻媒体配合）

（五）同步开展安全宣传“五进”和应急科普作品征集活动

1. 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安全生产月”期间，各区（市）、各有关部门在扎实做好每个阶段重点宣传活动的同时，要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印发的《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方案》和《关于印发〈枣庄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七进”活动基本规范〉的通知》要求，结合本地工作实际，采取线上线下结合、线上为主线线下为辅的方式，扎实推进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工作。其中，“进企业”，重点开展线上安全教育培训、专家指导服务、安全承诺等活动，继续组织开展好“安康杯”竞赛、“查保促”“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等活动；“进农村”重点围绕农事活动、返城复工农民工和留守儿童、孤寡老人、智障残障等特殊群体，开展安全提示教育；“进社区”，重点围绕营造基层社区“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格局，以组织“安全志愿者行动”为重点，深入社区开展安全宣传；“进学校”，重点围绕开学学校、复课学生安全防控和居家学生生活安全，开展安全宣传教育；“进家庭”，重点围绕家庭安全隐患查找、邻里安全线上互助等，开展安全宣传活动。为推进安全宣传“五进”活动深入开展，将适时向全市免费发放《应急安全知识手册》。（责任单位：各级安委会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

2. 开展应急科普作品征集活动。“安全生产月”期间，还将组织开展“全省应急科普优秀作品征集评选活动”，面向机关、

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和个人，广泛征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避险自救互救知识和技能的视频、图书、融媒体产品等作品。评选出的优秀作品将通过省内主流媒体、各种新媒体平台广泛播发，开展公益宣传教育，进一步增强社会公众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责任单位：各级安委会办公室牵头负责，各部门、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公众积极参与）

四、工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月”活动，主要领导要亲自部署，分管领导要靠上抓落实。各级安委会负责人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部门主要负责人至少参加1至2次“安全生产月”活动。要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研究制定实施方案，细化分工，周密部署，确保责任到位、投入到位、措施到位。要把“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齐鲁行”活动纳入全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建立党委政府领导、多部门协同配合、企事业单位积极参与的工作机制，统筹安排各项活动开展，真正达到以月促年的目的。要认真按照部署要求，结合自身实际，认真研究制定实施方案，细化分工，制定“路线图”“施工表”，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时间节点，做好人力、物力和相关经费等保障，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二）营造浓厚氛围。要充分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平台作用，努力形成上下一体、协同联动的宣传合力，打造矩阵式、全媒体、立体化安全生产报道格局。要拓展社会面宣传渠道，在交通枢纽、商业街区、城市社区、文博场馆、广场、公园等

公共场所和高速路口、过街天桥等醒目位置，广泛张贴、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在交通工具电子显示屏、楼宇广告屏持续滚动播放安全公益广告等，在全社会营造关心安全生产、参与安全发展的浓厚舆论氛围。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注重总结经验，善于发现典型，持续巩固和深化活动成果，积极向国家、省、市等各类媒体投送安全月相关稿件，积极宣传我市安全生产月相关活动。

（三）务求取得实效。各区（市）要把“安全生产月”活动与解决当前安全发展、安全生产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相结合，与精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等各项工作相结合，与推动落实各方面安全生产责任相结合，突出重点行业领域，着力解决重难点问题，防止脱离实际、简单化部署，防止搞形式主义、走过场，切实因地制宜开展好活动，达到以活动促工作、以活动保安全的目的，推动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和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四）严格信息报送。请各区（市）安委会办公室、枣庄高新区安委会办公室、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和各大企业于5月28日前将“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和《“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信息表》（附件2）报送市安委会办公室。为加强信息交流和跟踪调度，掌握相关工作动态，请各联络员于5月28日前扫《“枣庄安全生产月联络群”二维码》（附件4）进入“枣庄安全生产月联络群”，及时上报有关活动开展情况。安全生产月期间，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各区（市）每周要上报不少于2篇工作信

息，每周五前报送本周工作开展情况。同时，要及时提供好的做法、特色项目、重要事项以及视频、图片、文字等电子版资料，并于7月1日前将活动工作总结和《“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报送市安委会办公室。“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开展的重要活动信息可随时报送。

联系人：徐凯

电话：8685028、13793730536

电子邮箱：xxkai66@163.com

- 附件：
1. “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
 2. “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信息表
 3. “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4. “枣庄安全生产月联络群”二维码

附件 1

“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

1. 消除事故隐患 筑牢安全防线
2. 生命至上 安全第一
3. 生命重于泰山 守住安全底线
4. 树牢安全发展理念 守住安全生产底线
5. 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
6. 党政同责 一岗双责 齐抓共管 失职追责
7. 统筹推进复工复产和安全防范工作
8. 抓防疫 促生产 保安全
9. 复工复产 莫忘安全
- 10 复工复产要蹄疾 安全生产要步稳
11. 事故是最大的成本 安全是最大的效益
12. 安全生产必须警钟长鸣常抓不懈
13. 安全来自警惕 事故出于麻痹
14. 想安全事 上安全岗 做安全人
15. 你对违章讲人情 事故对你不留情
16. 宁为安全受累 不为事故流泪
17. 多看一眼 安全保险 多防一步 少出事故
18. 安全生产勿侥幸 违章违规要人命

19. 行动起来 筑牢安全防线
20. 我行动 我参与 我安全
21. 安全为天 平安是福
22. 安全生产 人人有责
23. 安全你我他 平安靠大家
24. 道路千万条 安全第一条
25. 生命只有一次 安全从我做起
26. 安全生产只有起点没有终点
27. 安全人人抓 幸福千万家

附件 2

“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信息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QQ 号		微信号		电子邮箱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附件 3

“安全生产月”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联系人：

电话：

填报日期：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举办“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仪式	启动仪式形式多样，参与范围广泛，效果良好。		以（ ）等形式启动“安全生产月”活动（ ）场次。
开展“集中学习教育周”专题活动	1. 组织专题学习	安排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网络课堂培训；在报刊、广播、网络、新媒体等平台开设专栏专题。	安排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 ）次，参与（ ）人次； 开展网络课堂培训（ ）场，参与（ ）人次； 在报刊、广播、网络、新媒体等平台开设专栏专题（ ）个。
	2. 开展线上教育	当地主要媒体、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网络直播平台等，开设“安全生产大家谈”云课堂，组织开展网络视频访谈、远程在线辅导和安全生产“公开课”“微课堂”“公益讲座”等多种形式的线上活动	组织干部职工、企业员工参加“安全生产大家谈”云课堂学习（ ）人次； 在媒体平台开展网络视频访谈（ ）场，远程在线辅导（ ）场次。 安全生产“公开课”线上直播活动（ ）场，参与（ ）人次。 安全生产“微课堂”活动（ ）场，参与（ ）人次。 安全生产“公益讲座”活动（ ）场，参与（ ）人次。
	3. 组织专项行动	组织开展全省安全生产“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专项行动，推动企业全员安全知识应知必会、安全技能应会必会。	组织（ ）家企业参与“大学习、大培训、大考试”专项行动，参与（ ）人次；
开展“排查整治展示周”专题活动	1. 集中宣传	在媒体平台开设相关专栏专题，加强示范引领和警示教育；对涌现的先进典型	在各类媒体开设专栏专题（ ）个； 制作先进典型、经验做法和成果等工作专题视频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和经验做法、成果	()部;
开展“排查整治展示周”专题活动	2. 警示教育	通过制作观看警示教育片、警示教育展、反思大讨论等形式，加强安全生产领域典型事故案例的警示教育，深入剖析事故原因，深刻吸取教训	制作典型事故案例剖析警示教育片()部，组织观看()场，()人次； 举办()场警示教育展，()人次参加； 组织()场反思大讨论，()人次参加；
	3. 整治督导	开展“安全生产啄木鸟”“企业风险扫描仪”“隐患排查显微镜”等活动，对重点场所、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深入排查整治；	()个企业开展“安全生产啄木鸟”活动，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隐患()个； ()个企业开展“企业风险扫描仪”活动，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隐患()个； ()个企业开展“隐患排查显微镜”活动，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隐患()个；
开展“安全宣传咨询周”专题活动	1. 集中宣传咨询	集中组织开展以线上为主的宣传咨询活动	组织“主播走现场”形式宣传咨询活动()场次； 邀请专家参与进社区、进企业、进公共场所，宣传安全生产法规法规，普及安全常识()次；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2. 开展互动展示	<p>积极组织干部职工、企业员工参与线上“公众开放日”、安全体验场馆360全景示范展示、安全打榜直播答题、全国网上安全知识竞赛、抖音“我是安全明白人”话题、新浪微博“身边的安全谣言”话题等全国性活动；结合实际，利用各类媒体、网站、手机应用程序等，创新开展直播互动、网上展厅、线上安全体验、H5安全互动游戏等活动。</p>	<p>组织干部职工、企业员工参与线上“公众开放日”（ ）人次，观看安全体验场馆360全景示范展示（ ）人次，参与安全打榜直播（ ）人次，参与全国网上安全知识竞赛（ ）人次，参与抖音“我是安全明白人”话题（ ）条微视频，参与新浪微博“身边的安全谣言”话题（ ）条；开展线上“公众开放日”（ ）场次，参与（ ）人次； 创新开展（ ）活动（ ）场，参与（ ）人次。</p>
开展“安全生产齐鲁行安全周”专题活动	1. 宣传报道	<p>紧紧围绕排查整治阶段工作要求，曝光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宣传推广经验做法，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断强化安全生产工作。</p> <p>围绕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起步开局，组织记者采访报道排查治理安全隐患情况，反映整改措施，及时宣传经验做法；及时曝光重点行业领域、单位场所和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过程中发现的问题。</p> <p>开展“区域行”“专题行”“网上行”等宣传报道活动。</p>	<p>组织记者采访报道（ ）次，宣传经验做法（ ）条，曝光问题（ ）条。</p> <p>开展“区域行”（ ）次、“专题行”（ ）次、“网上行”（ ）次。</p>
	2. 举报投诉	<p>畅通群众和媒体监督渠道，利用电信、网络手段，发挥12350举报投诉热线和119、96119消防举报电话、微信微博等平台作用，鼓励引导广大群众举报重大隐患和违</p>	<p>接收各类举报（ ）条次，奖励（ ）人，根据线索开展新闻报道（ ）次。</p>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法违规行为；根据举报线索组织新闻媒体进行报道，及时开展案例警示教育。	
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	推进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工作	采取线上安全教育培训、专家指导服务、安全承诺等形式，开展安全宣传进企业活动；重点围绕特殊群体安全提示教育，开展安全宣传进农村活动；以组织“安全志愿者行动”为重点，开展安全宣传进社区活动；重点围绕开学、复课学生安全防控和居家学生生活安全教育，开展安全宣传进学校活动；重点围绕家庭安全隐患查找、邻里安全线上互助等，开展安全宣传进家庭活动。	开展安全宣传进企业活动（ ）场，参与（ ）人； 开展安全宣传进农村活动（ ）场，参与（ ）人； 开展安全宣传进社区活动（ ）场，参与（ ）人； 开展安全宣传进学校活动（ ）场，参与（ ）人； 开展安全宣传进家庭活动（ ）场，参与（ ）人。
加强组织领导	将“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齐鲁行”活动纳入全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计划，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要建立健全党委政府领导、多部门合作、有关方面协同参与的工作机制，明确分工、细化任务、精心落实。要加强活动组织实施，制定“路线图”“施工表”，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时间节点，做好人力、物力和相关经费等保障，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是否已将“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齐鲁行”活动纳入全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已建立健全党委政府领导、多部门合作、有关方面协同参与的工作机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已制定活动“路线图”“施工表”，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时间节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已做好人力、物力和相关经费等保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营造浓厚氛围	<p>努力形成上下一体、协同联动的宣传合力，打造全媒体、矩阵式、立体化的安全生产报道格局。</p> <p>在交通枢纽、商业街区、城市社区、文博场馆、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和高速路口、过街天桥等醒目位置，广泛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在交通工具电子显示屏、楼宇广告屏持续滚动播放安全公益广告等。</p>	<p>在中央新闻媒体发表安全月稿件（ ）篇；在地方媒体发表安全月稿件（ ）篇。</p> <p>在公共场所张贴、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 ）个；制作播放安全公益广告等安全宣传品（ ）部。</p>
确保活动实效	<p>与解决当前安全发展、安全生产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相结合，与精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等各项工作相结合，与推动落实各方面安全生产责任相结合，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单位，着力解决重点难点问题，防止脱离实际、简单化部署，防止搞形式主义、走过场。</p>	<p>是否与解决当前安全发展、安全生产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相结合：<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是否与精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等各项工作相结合：<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p>是否与推动落实各方面安全生产责任相结合，突出重点行业领域，着力解决重点难点问题，防止脱离实际、简单化部署，防止搞形式主义、走过场：<input type="checkbox"/>是 <input type="checkbox"/>否</p>

附件 4

“枣庄安全生产月联络群” 二维码



枣庄安全生产月联络群



该二维码7天内(5月29日前)有效，重新进入将更新

抄报：省政府安委会办公室，李峰书记，石爱作市长，于玉
副书记，朱国伟秘书长，霍媛媛副市长，宋丙干副市
长，邵士官副市长，远义彬秘书长，孙永副秘书长，
孔令东副秘书长，秦紫宁副主任。

抄送：各区（市）、枣庄高新区安委会办公室。

枣庄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5月21日印发
